

## 目录

本期导读.....	2
宏观新闻.....	2
备战科创板 上海出钱出政策培育“种子选手” .....	3
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的通知》 .....	5
监管动态.....	15
“非正规军”重回上海滩 城商行资金营运争抢牌照 .....	15
银保监会：多项外资银行、保险机构市场准入申请获批.....	17
上交所刘绍统：相关部门正在研究基础设施 REITs 制度和推进方式.....	19
退市新规威力初显，除了“史上最严”还传递出哪些监管信号？ .....	20
行业新闻.....	23
PPP 规范发展实施意见等系列新政将发布.....	23
人民银行天津分行积极推动应收账款融资业务 提升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 .....	25
年底三折起大促销 不良资产市场看的多买的少 .....	26
产品情况.....	28
信托产品.....	28
资管产品.....	28
银行理财.....	28

## 本期导读

1、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的通知》。

《通知》具有五方面特点，一是加大改革授权力度。二是开展试点探索。三是进一步推动对外开放。在现有外商投资负面清单基础上，提出有关开放举措，打破准入后的“玻璃门”。四是给予政策扶持。五是体现特色定位。根据各自贸试验区的特色功能定位，提出不同的深化改革创新措施，引导各自贸试验区有针对性地开展探索，53 项支持措施中有 14 项适用于特定自贸试验区。

2、备战科创板 上海出钱出政策培育“种子选手”

11 月 22 日，上海市政府正式出台《关于加快本市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若干意见》（下称《若干意见》），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优化创新政策环境等四方面提出了 12 项政策措施，拟推动上海加快培育一批掌握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据介绍，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是接下来上海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的重要举措之一。

3、银保监会：多项外资银行、保险机构市场准入申请获批。

11 月 25 日，银保监会披露称，近日多项外资银行、保险机构市场准入申请获得批准，其中我国首家外资保险控股公司——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获批筹建。注册地在上海。据了解，在新一轮对外开放配套政策接连出台后，来自英国、法国、德国、日本等多个市场的金融机构已争先表达在华新设机构或增持股权的意向。截至目前，银保监会稳步推进银行业、保险业各项开放措施落地实施，已受理和批准 10 多项市场准入申请。

4、退市新规威力初显，史上最严

近日，沪深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规则落地。新规落地，威力初显。长生生物退市机制随即启动，\*ST 百特、金亚科技及时发布退市风险提示。

5、上交所刘绍统：相关部门正在研究基础设施 REITs 制度和推进方式。

近年来，金融市场推出了一系列创新工具支持 PPP 项目发展。“目前相关的金融监管部门正在研究基础设施 REITs 相关的制度和推进方式。”在 23 日举办的 2018 第四届中国 PPP 融资论坛上，上海证券交易所副总经理刘绍统表示，等相关制度出台以后，如果 PPP 项目资产已经形成，拥有 PPP 项目或者是这种基础设施所有权的一方，可以通过转移 PPP 这一基础设施及其它的收益权来开展基础设施的 REITs 业务。目前，已经推出的项目收益债券、PPP 项目资产证券化都大力支持了 PPP 发展中的融资需求。

6、人民银行天津分行积极推动应收账款融资业务 提升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

11 月 21 日，人民银行天津分行组织召开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推介会。推介会上，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有关负责人介绍了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在解决民营和小微企业融资方面的重要作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是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在总行指导下牵头组织建设的重要金融基础设施，通过提供信息服务，推动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开展，对于有效盘活企业存量资产，防范和化解坏账风险，提高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效率具有重要意义。

## 宏观新闻

### 备战科创板 上海出钱出政策培育“种子选手”

高新技术企业是上海建设全球科创中心的重要力量。随着科创板筹备工作的推进，上海加大了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为科创板输送强大生力军。

11 月 22 日，上海市政府正式出台《关于加快本市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若干意见》（下称《若干意见》），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优化创新政策环境等四方面提出了 12 项政策措施，拟推动上海加快培育一批掌握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

在当天召开的上海市政府新闻发布会上，上海市科委主任张全回答上证报记者提问时表示，上海将抓紧制定发布相关实施细则，尽快启动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中，未来一定会有若干企业在科创板上市。”他说。

据介绍，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是接下来上海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的重要举措之一。根据《若干意见》，上海将推动技术领域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和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以及科技与产业发展相结合的新模式、新业态，具有较强技术创新能力、较好市场前景的科技企业，纳入科技企业库培育。

为了降低企业技术创新成本，《若干意见》提出，上海将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企业研发支持机制，对入库企业给予一次性 20 万元至 200 万元的支持，加大“科技创新券”和“四新券”的使用力度和支持范围。

上海市委书记李强日前在调研时表示，上海要加快建设长三角资本市场服务基地，吸引培育本土更多科创企业发展壮大。要瞄准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等关键重点领域，让那些具有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企业真正脱颖而出。

数据显示，截至今年 9 月底，上海市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 9200 家。2017 年，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申请发明专利共计 28539 项，同比增长 18.56%，占全市当年发明专利申请量的 52.17%；营业收入突破 2.3 万亿元，实现利润 2000 多亿元。其中，高新技术企业中民营企业数量占比超过 80%、营业收入占比接近 50%，民营企业成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主体力量。

上证报记者还从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获悉，目前上海的投资基金分为功能类基金和竞争类基金两种。上海市、区两级功能类基金有 25 只，包括 20 只政府引导基金，4 只产业基金，以及 1 只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其中，政府引导基金中有 2 只市级基金，分别是一只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一只天使投资引导基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总规模为 50 亿元，所投 700 个项目中孵化了找钢网、沪江网、挂号网、平安好医生等创新型企业。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总规模为 20 亿元，所投 500 多个项目中，培育孵化了威马汽车、壁虎科技、花加、钛度智能等一批细分领域明日之星。

上海市科委副主任骆大进透露，前期工作中，上海市科委已经推动现有科技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对照未来科创板的上市标准和条件，积极加快股改。

骆大进表示，下一步工作中，上海市科委将根据科创板和注册制的要求，进一步做好企业培训和服务工作。上海市科委和有关方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工作协同，为企业提供更好服务。

## 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的通知》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3 日电 近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指出，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形势下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的战略举措。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刻认识支持自贸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的重大意义，贯彻新发展理念，进一步发挥自贸试验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试验田作用。

《通知》围绕自贸试验区建设发展需要，在营造优良投资环境、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推动金融创新服务实体经济、推进人力资源领域先行先试等方面，加大改革授权和开放力度，给予政策扶持，体现特色定位，提出了 53 项切口小、见效快的工作措施，着力打通有关工作的“堵点”和“难点”，推动自贸试验区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通知》具有五方面特点，一是加大改革授权力度。在风险可控前提下，通过下放相关权限，支持自贸试验区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二是开展试点探索。推动相关措施在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在契合自贸试验区发展定位的关键领域开展探索，进一步发挥自贸试验区试验田作用。三是进一步推动对外开放。在现有外商投资负面清单基础上，提出有关开放举措，打破准入后的“玻璃门”。如，进一步放宽外商投资建设工程设计企业、人才中介机构等方面的资质限制。四是给予政策扶持。给予自贸试验区有针对性的扶持政策，补齐功能短板，促进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培育发展新动能。五是体现特色定位。根据各自自贸试验区的特色功能定位，提出不同的深化改革创新措施，引导各自自贸试验区有针对性地开展探索，53 项支持措施中有 14 项适用于特定自贸试验区。

《通知》强调，各有关地区和部门、各自自贸试验区要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维护国家核心利益和政治安全，主动服务大局。各有关地区和部门要高度重视、密切协作，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深化改革创新措施落实工作，不断提高自贸试验区建设和管理水平。

### 通知全文如下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形势下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的战略举措。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为新时代自

贸试验区建设指明了新方向、提出了新要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支持自贸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进一步提高建设质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营造优良投资环境

（一）借鉴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经验，放宽外商投资建设工程设计企业外籍技术人员比例要求、放宽人才中介机构限制。（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商务部；适用范围：所有自贸试验区，以下除标注适用于特定自贸试验区的措施外，适用范围均为所有自贸试验区）

（二）编制下达全国土地利用计划时，考虑自贸试验区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有关省（市）的用地计划；有关地方应优先支持自贸试验区建设，促进其健康有序发展。（负责部门：自然资源部）

（三）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等工程审批类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四）授权自贸试验区开展试点工作，将省级及以下机关实施的建筑企业资质申请、升级、增项许可改为实行告知承诺制。（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五）将外商投资设立建筑业（包括设计、施工、监理、检测、造价咨询等所有工程建设相关主体）资质许可的省级及以下审批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六）自贸试验区内的外商独资建筑业企业承揽本省（市）的中外联合建设项目时，不受建设项目的中外方投资比例限制。（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七) 在《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下，对自贸试验区内的港澳台资建筑业企业，不再执行《外商投资建筑业企业管理规定》中关于工程承包范围的限制性规定。（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八) 对于自贸试验区内为本省（市）服务的外商投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除外）企业，取消首次申请资质时对投资者的工程设计业绩要求。（负责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

(九)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对自贸试验区内的社会办医疗机构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实行告知承诺制。（负责部门：卫生健康委）

(十) 自贸试验区内医疗机构可根据自身的技术能力，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干细胞临床前沿医疗技术研究项目。（负责部门：卫生健康委）

(十一) 允许自贸试验区创新推出与国际接轨的税收服务举措。（负责部门：税务总局）

(十二) 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可以将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注册初审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有外资登记管理权限的市场监管部门。（负责部门：市场监管总局）

(十三) 支持在自贸试验区设置商标受理窗口。（负责部门：知识产权局）

(十四) 在自贸试验区设立受理点，受理商标权质押登记。（负责部门：知识产权局）

(十五) 进一步放宽对专利代理机构股东的条件限制，新设立有限责任制专利代理机构的，允许不超过五分之一不具有专利代理人资格、年满 18 周岁、能够在专利代理机构专职工作的中国公民担任股东。（负责部门：知识产权局）

(十六) 加强顶层设计, 在自贸试验区探索创新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相结合的石油储备模式。(负责部门: 发展改革委、粮食和储备局, 适用范围: 浙江自贸试验区)

## 二、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十七) 研究支持对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的“两头在外”航空维修业态实行保税监管。(负责部门: 商务部、海关总署、财政部、税务总局)

(十八) 支持有条件的自贸试验区研究和探索赋予国际铁路运单物权凭证功能, 将铁路运单作为信用证议付票据, 提高国际铁路货运联运水平。(负责部门: 商务部、银保监会、铁路局、中国铁路总公司)

(十九) 支持符合条件的自贸试验区开展汽车平行进口试点。(负责部门: 商务部)

(二十) 授予自贸试验区自由进出口技术合同登记管理权限。(负责部门: 商务部)

(二十一) 支持在自贸试验区依法合规建设能源、工业原材料、大宗农产品等国际贸易平台和现货交易市场。(负责部门: 商务部)

(二十二) 开展艺术品保税仓储, 在自贸试验区内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之间以及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与境外之间进出货物的备案环节, 省级文化部门不再核发批准文件。支持开展艺术品进出口经营活动, 凭省级文化部门核发的准予进出口批准文件办理海关验放手续; 省级文化部门核发的批准文件在有效期内可一证多批使用, 但最多不超过六批。(负责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海关总署)

(二十三) 支持自贸试验区开展海关税款保证保险试点。(负责部门: 海关总署、银保监会)

(二十四)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增加航空、铁路舱单申报功能。(负责部门: 海关总署、民航局、中国铁路总公司)

(二十五) 支持自贸试验区试点汽车平行进口保税仓储业务。(负责部门: 海关总署)

(二十六) 积极探索通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与“一带一路”重点国家和地区开展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 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新项目率先在自贸试验区开展试点, 促进贸易便利化。(负责部门: 海关总署)

(二十七) 在符合国家口岸管理规定的前提下, 优先审理自贸试验区内口岸开放项目。(负责部门: 海关总署)

(二十八) 在自贸试验区试点实施进口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管理。(负责部门: 药监局)

(二十九) 支持平潭口岸建设进境种苗、水果、食用水生动物等监管作业场所。(负责部门: 海关总署, 适用范围: 福建自贸试验区)

(三十) 在对外航权谈判中支持郑州机场利用第五航权, 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允许外国航空公司承载经郑州至第三国的客货业务, 积极向国外航空公司推荐并引导申请进入中国市场的国外航空公司执飞郑州机场。(负责部门: 民航局, 适用范围: 河南自贸试验区)

(三十一) 在对外航权谈判中支持西安机场利用第五航权, 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允许外国航空公司承载经西安至第三国的客货业务, 积极向国外航空公司推荐并引导申请进入中国市场的国外航空公司执飞西安机场。(负责部门: 民航局, 适用范围: 陕西自贸试验区)

(三十二) 进一步加大对西安航空物流发展的支持力度。(负责部门: 民航局, 适用范围: 陕西自贸试验区)

（三十三）支持利用中欧班列开展邮件快件进出口常态化运输。（负责部门：邮政局、中国铁路总公司，适用范围：重庆自贸试验区）

（三十四）支持设立首次进口药品和生物制品口岸。（负责部门：药监局、海关总署，适用范围：重庆自贸试验区）

（三十五）将台湾地区生产且经平潭口岸进口的第一类医疗器械的备案管理权限下放至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部门：药监局，适用范围：福建自贸试验区）

### 三、推动金融创新服务实体经济

（三十六）进一步简化保险分支机构行政审批，建立完善自贸试验区企业保险需求信息共享平台。（负责部门：银保监会）

（三十七）允许自贸试验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按相关规定为境外机构办理人民币衍生产品等业务。（负责部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外汇局）

（三十八）支持坚持市场定位、满足监管要求、符合行政许可相关业务资格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或申请与具备资格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等。（负责部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外汇局）

（三十九）支持自贸试验区依托适合自身特点的账户体系开展人民币跨境业务。（负责部门：人民银行）

（四十）鼓励、支持自贸试验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基于真实需求和审慎原则向境外机构和境外项目发放人民币贷款，满足“走出去”企业的海外投资、项目建设、工程承包、大型设备出口等融资需求。自贸试验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发放境外人民币贷款，应严格审查借款人资信

和项目背景，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要求。（负责部门：人民银行、外交部、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资委、银保监会）

（四十一）允许银行将自贸试验区交易所出具的纸质交易凭证（须经交易双方确认）替代双方贸易合同，作为贸易真实性审核依据。（负责部门：银保监会）

（四十二）支持自贸试验区内符合条件的个人按照规定开展境外证券投资。（负责部门：证监会、人民银行）

（四十三）支持在有条件的自贸试验区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负责部门：证监会、知识产权局）

（四十四）允许平潭各金融机构试点人民币与新台币直接清算，允许境外机构境内外汇账户办理定期存款业务。（负责部门：人民银行、外汇局，适用范围：福建自贸试验区）

（四十五）推动与大宗商品出口国、“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在油品等大宗商品贸易中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谁进口、谁付汇”原则办理油品贸易的跨境支付业务，支持自贸试验区保税燃料油供应以人民币计价、结算。（负责部门：人民银行等部门，适用范围：浙江自贸试验区）

（四十六）允许自贸试验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相关规定向台湾地区金融同业跨境拆出短期人民币资金。（负责部门：人民银行，适用范围：福建自贸试验区）

（四十七）支持“海峡基金业综合服务平台”根据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登记，开展私募投资基金服务业务。支持符合条件的台资保险机构在自贸试验区内设立保险营业机构。（负责部门：银保监会、证监会，适用范围：福建自贸试验区）

#### 四、推进人力资源领域先行先试

（四十八）增强企业用工灵活性，支持自贸试验区内制造企业生产高峰时节与劳动者签订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短期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允许劳务派遣员工从事企业研发中心研发岗位临时性工作。（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四十九）将在自贸试验区内设立中外合资和外商独资人才中介机构审批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由自贸试验区相关职能部门审批并报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五十）研究制定外国留学生在我国境内勤工助学管理制度，由自贸试验区制定有关实施细则，实现规范管理。（负责部门：教育部）

（五十一）鼓励在吸纳非卫生技术人员在医疗机构提供中医治未病服务、医疗机构中医治未病专职医师职称晋升、中医治未病服务项目收费等方面先行试点。（负责部门：中医药局）

（五十二）授权自贸试验区制定相关港澳专业人才执业管理办法（国家法律法规暂不允许的除外），允许具有港澳执业资格的金融、建筑、规划、专利代理等领域专业人才，经相关部门或机构备案后，按规定范围为自贸试验区内企业提供专业服务。（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住房城乡建设部、银保监会、证监会、知识产权局，适用范围：广东自贸试验区）

（五十三）支持自贸试验区开展非标准就业形式下劳动用工管理和服务试点。（负责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适用范围：上海自贸试验区）

#### 五、切实做好组织实施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改革开放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自贸试验区建设全过程。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刻认识支持自贸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的重大意义，贯彻新发展理念，鼓励地方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进一步发挥自贸试验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试验田作用。

维护国家安全。各有关地区和部门、各自贸试验区要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在中央国家安全领导机构统筹领导下，贯彻执行国家安全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维护国家核心利益和政治安全，主动服务大局。各有关省（市）人民政府依法管理本行政区域内自贸试验区的国家安全工作。各有关部门依职责管理指导本系统、本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可根据维护国家安全和核心利益需要按程序调整有关措施。

强化组织管理。各有关地区和部门要高度重视、密切协作，不断提高自贸试验区建设和管理水平。国务院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切实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加强横向协作、纵向联动，进行差别化指导。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指导和服务，积极协调指导自贸试验区解决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各有关省（市）人民政府要承担起主体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构建精简高效、权责明晰的自贸试验区管理体制，加强人才培养，打造高素质管理队伍。

狠抓工作落实。各有关地区和部门要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深化改革创新措施落实工作。国务院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加强督促检查，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明确责任、限时整改，及时总结评估，对效果好、风险可控的成果，复制推广至全国其他地区。各有关部门要依职责做好改革措施的细化分解，全程过问、一抓到底。各有关省（市）要将落实支持措施作为本地区重点工作，加强监督评估、压实工作责任，推进措施落地生效，同时研究出台本省（市）进一步支持自贸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的措施。需调整有关行政法规、国务院文件和部门规章规定的，要按法定程序办理。重大事项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 监管动态

### “非正规军”重回上海滩 城商行资金营运争抢牌照

江苏银行获准在上海筹建资金营运中心后的短短几天后，宁波银行 11 月 23 日发布公告表示，该行资金营运中心获批筹建。这已经是上周第二家、年内第 6 家银行的资金营运中心筹建申请获批。

年初，一大批异地非持牌中小银行驻点陆续撤回。而不到一年，又有 6 家城商行异地持牌悄然“转正”。

上证报梳理发现，自 2004 年起获批在上海独立持牌的银行资金业务专营机构最多，共有 7 家。而作为国际金融中心，上海也正在从金融基础设施硬件的完备转向软件的提升。

#### 争取“转正”是优先选择

江苏银行一则公告，再次让沉寂半年多的异地持牌机构撤离话题成为焦点。11 月 20 日，江苏银行发布公告表示，上海银保监局筹备组同意该行资金营运中心开业。

随着年初原银监会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的通知》（以下简称“4 号文”），将未经批准设立分支网点定义为违规，在上海陆家嘴“安营扎寨”做金融市场业务各类“非正规军”迎来撤离变局。

但不可忽视的是，除传统存贷业务之外，金融市场业务正在成为银行新的利润增长点。

江苏银行筹备资金营运中心的相关负责人说，资金营运中心成立后，在保持原有各类自营业务的稳健发展之外，重点加强金融市场代客业务的布局。“将以新设立的资金营运中心为

主体，集中经营本行各类金融市场业务，资金营运中心除了定位为传统的利润中心外，也将成为全行重要的产品中心和研究中心。”

不同业务规模、管理能力的银行，都有着异地发展的业务需求。城商行当然概莫能外。从今年下半年开始，广东顺德农商行、九江银行、赣州银行、上饶银行等 6 家银行的资金营运中心先后获批筹备开业。

“从银行角度看，异地设立机构，对一个银行的组织架构产生新的挑战，需要一套有效的沟通系统来运转链接。另外，银行面临的监管压力也不小，异地持牌机构必须面临多地多头监管，相关信息的报送要求或也不同。”兴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鲁政委认为。

据了解，某城商行在申请持牌的过程，要同时获得总部所在地、上海两地监管机构以及上海市金融办和陆家嘴管理局等机构的指导。

### “软实力”提升任重道远

从 2004 年开始，获批在上海独立持牌资金业务专营机构的共计有 7 家银行，分别是兴业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通商银行、浙江泰隆银行、南京银行、江苏银行以及宁波银行。

一些中小银行资金营运中心为何积极选择上海？“上海拥有众多的金融机构和金融要素交易市场，金融资源集聚，今年在上海申请设立资金营运中心，看重的是上海在政策、资金、信息、人才等方面具备的突出优势。”上述江苏银行相关人士表示。

某城商行金融市场部同业交易员表示：“当初大撤离影响更多的是跟其他银行、监管机构的交流。所以以前会有一些中小银行领导带着整个部门进行‘大搬家’。”

以江苏银行和南京银行为例，两家城商行分别在 2015 年和 2016 年将各自的金融市场部整体搬迁至上海。

通过金融基础设施和各类市场机构在上海的功能集聚，上海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发力点也正在从追求集聚资源转向注重功能完善和提升。

鲁政委认为，上海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除了注重基础设施建设之外，还要做好“生态圈”建设，例如信息业、科技服务业等围绕金融行业的支持行业应该也允以人才引进支持等政策优惠。

“以吸引人才为例，数学、IT 等服务于金融机构的专业人才也应该积极帮助他们落户，以更好地接纳在上海申请异地经营牌照的金融机构。”鲁政委呼吁。

## 银保监会：多项外资银行、保险机构市场准入申请获批

首张外资保险集团牌照花落安联

我国金融业新一轮对外开放再添一把火。11 月 25 日，银保监会披露称，近日多项外资银行、保险机构市场准入申请获得批准，其中我国首家外资保险控股公司——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获批筹建。

据记者了解，在新一轮对外开放配套政策接连出台后，来自英国、法国、德国、日本等多个市场的金融机构已争先表达在华新设机构或增持股权的意向。截至目前，银保监会稳步推进银行业、保险业各项开放措施落地实施，已受理和批准 10 多项市场准入申请。

外资多项市场准入申请获批

银保监会昨日披露的内容显示，近日批准香港集友银行有限公司筹建深圳分行，以及安联保险集团筹建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其中，备受关注的是我国首张外资保险集团牌照花落安联，注册地在上海。

今年 5 月 10 日，记者曾于上海证券报微信公众号独家报道德国安联有望摘得这张重要牌照的新闻（详见《含“金”量十足，首张外资保险集团牌照花落谁家？据说这家很有戏》），并分析了背后原因。

安联集团近年来以实际行动加大中国多元化布局，目前已在华拥有多家全资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并手握多类金融牌照。安联集团将这张牌照获批的意义，视为其在中国发展的又一里程碑，将提升其在中国市场的战略及财务灵活性。安联集团表示，将积极完成公司设立所需的各项筹备工作，预计公司将在 2019 年正式成立。“待正式成立时，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将得到与其设立申请相一致的强劲的资本金支持。”

同时获批的还有香港集友银行有限公司筹建深圳分行。该行官网信息显示，这家发端于香港、已有 71 年悠久历史的银行，目前在香港、福州、厦门等地设有分支机构，并于去年 3 月完成股权交割，成为厦门国际银行一员。

据记者根据公开信息梳理，今年以来，银行业、保险业获批的市场准入项目包括：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筹建重庆分行，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筹建工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韩再保险公司筹建分公司，约旦阿拉伯银行筹建上海分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筹建深圳分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升格为分行等。

## 制度不断完善 对外开放推进有保障

制度的不断完善，是监管部门推进金融业进一步对外开放的有力保障。

今年 4 月，银保监会公布了一系列加快落实银行业和保险业对外开放举措。相关内容包括：推动外资投资便利化，取消对中资银行的外资持股比例限制，将外资人身险公司外方股比放宽至 51% 等；放宽外资设立机构条件；扩大外资机构业务范围；以及优化外资机构监管规则。

此后，银保监会以规章制度的完善、外资银行及外资保险机构行政审批等为抓手，切实推进对外开放举措的落地。其中，为了让外资银行及外资保险机构在市场准入等方面享有“国民待遇”，银保监会在制度层面为其“清扫”障碍。

比如，银保监会发布《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对涉及外资入股中资银行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股比限制的四部规章，进行废止或修改，实施内外资一致的股权投资比例规则；发布《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放开外资保险经纪公司经营范围的通知》，批准取得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的外资保险经纪机构，在华经营多项保险经纪业务。

银保监会表示，下一步，将在持续提升风险防范水平和监管能力的基础上稳步扩大对外开放，开启金融业对外开放新篇章。

## 上交所刘绍统 相关部门正在研究基础设施 REITs 制度和推进方式

上证报讯（记者 金嘉捷）近年来，金融市场推出了一系列创新工具支持 PPP 项目发展。“目前相关的金融监管部门正在研究基础设施 REITs 相关的制度和推进方式。”在 23 日举办的 2018 第四届中国 PPP 融资论坛上，上海证券交易所副总经理刘绍统表示，等相关制度出台以后，如果 PPP 项目资产已经形成，拥有 PPP 项目或者是这种基础设施所有权的一方，可以通过转移 PPP 这一基础设施及其它的收益权来开展基础设施的 REITs 业务。

他并强调，这种 REITs 业务的开展，不能减轻项目实施单位开展基础设施的运营和维护的责任，要保证提供的公共服务的质量、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目前，已经推出的项目收益债券、PPP 项目资产证券化都有力支持了 PPP 发展中的融资需求。

在他看来，金融市场，特别是资本市场的参与，能够为 PPP 的规范发展和风险防范提供相应的保障。其一是在金融机构和投资者选择项目时，一定是考察选择合法合规和规范运作的 PPP 项目。因此通过金融机构和投资者来做出的选择，是可以促进 PPP 项目实施的规范化，来防范 PPP 市场的风险。

其二，金融市场、资本市场的信息披露有利于强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 PPP 运作的监督。在资本市场上开展相关的金融创新工具的信息披露要求是比较高的，无论是在发行之前还是持续运营期、项目收益的实现以及这一过程中发生的合同变更等方面都要做出相关的披露，这有利于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加强对 PPP 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的监督，从而防范 PPP 项目的风险。

## 退市新规威力初显，除了“史上最严”还传递出哪些监管信号？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3 日电（新华社记者刘慧）近日，资本市场再次迎来重塑生态的“大动作”。沪深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规则落地。新规落地，威力初显。长生生物退市机制随即启动，\*ST 百特、金亚科技及时发布退市风险提示。

除了市场普遍关注的“史上最严”外，退市新规落地还传递出哪些监管信号？围绕业界关心的焦点，记者采访了监管部门和市场人士。

信号一：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出一家，退一家”

退市新规对信息披露类证券重大违法情形进行了类型化规定，明确首发上市欺诈发行、重组上市欺诈发行、年报造假规避退市以及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等四种情形。备受公众关注的社会公众安全类重大违法的具体情形也同步清晰：上市公司或其主要子公司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依法被吊销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存在丧失继续生产经营法律资格的。

新规落地，威力初显。深交所立即启动了长生生物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机制，意味着长生生物可能成为社会公众安全类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第一股。11 月 8 日至 16 日，\*ST 长生在投机炒作下出现 7 个连续涨停板，退市机制启动将让不理性的“博傻”资金付出沉重代价。

谁会收到下一张“红牌”也成为市场焦点。此前被启动强制退市机制的\*ST 百特、金亚科技在新规落地后及时发布退市风险提示。两家公司表示，继续维持停牌状态，待人民法院对公司作出有罪裁判且生效后，再依据新规判断是否构成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相关负责人介绍，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出现被吊销营业执照或主营业务许可等情形必须公告，这意味着一旦涉及新规明确的退市情形，此类上市公司退市“在劫难逃”。

上交所强调，退市新规发布实施后，将切实担起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新规，对于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上市公司，有一家退一家；深交所表示，针对严重危害市场秩序、严重侵害群众利益、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重大违法公司，坚决做到“出现一家、退市一家”。

## 信号二：退市制度改革仍将随着市场发展持续完善

“退市制度的改革从未停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相关负责人说，随着科创板的推出、证券法修改完善等资本市场重大改革的推进，退市制度未来也将继续完善。从这个意义上说退市制度没有“史上最严”，而是将持续升级。

在中国 A 股市场中，退市一直是个“老大难”。由于涉及利益主体众多，每每有上市公司到了退市关口，都遭遇重重阻力。证监会数据显示，截至目前，沪深两市共 104 家公司退市，其中 56 家为强制退市。

随着资本市场生态逐渐变化，市场各方对打通市场进出机制、改革退市制度的要求越来越迫切。2014 年 10 月，证监会出台《关于改革完善并严格实施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的若干意见》增加了对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等重大违法公司强制退市安排。今年 3 月，证监会表示拟对此意见进行修改，并就修改内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7 月，修改退市制度的决定正式出台。3 个多月后，沪深交易所落地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规则，被称为“史上最严退市新规”。

业内人士指出，近年来随着制度不断升级以及退市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强，“退市第一股”越来越多，说明监管部门正在对市场深恶痛绝的各类重大违法、市场乱象“亮剑”。

2016 年，\*ST 博元成为因重大信披违法退市第一股。2017 年，欣泰电气成为因欺诈发行退市第一股。特别是今年，\*ST 烯碳成为盈利情况下非标意见退市第一股，中弘股份因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也进入了终止上市程序，成为面值退市第一股。再到长生生物，成为涉及公众安全退市第一股已“板上钉钉”。至此，2018 年已有 \*ST 昆机等 3 家公司被强制退市，中弘股份被做出终止上市决定，\*ST 长生、金亚科技等 4 家公司被启动强制退市程序，力度罕见。

### 信号三：退市常态化将成为大趋势

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相关负责人表示，流水不腐，户枢不蠹。未来退市制度的继续升级方向是打造“进退有序、优胜劣汰”的市场生态，让市场在优化配置资源中起决定性作用，反映真实价值。“打造这样的市场生态，才能从更广范围和更深层次保护广大投资者。”

此次退市新规在明确退市标准之外，还在优化退市环节上下了功夫，提高退市效率。重大违法退市情形的暂停上市时间，由 12 个月缩短为 6 个月。除欺诈发行外的其他重大违法退市的公司申请重新上市，时间间隔由 1 年延长为 5 年。“一快一慢”的调整，释放出了退市从严的信号。

同时，还明确了欺诈发行退市的公司不得重新上市，一退到底，彰显了沪深交易所对欺诈行为的“零容忍”。深交所相关负责人强调，上市地位需具备合法性基础，公司取得上市地位主要来源于首发上市和重组上市，公司因欺诈而骗取了 IPO 发行核准或者重组上市核准，上市地位的取得就不具备合法性基础，直接导致公司的上市地位不能持续。

前海开源基金首席经济学家杨德龙说，对于一些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公司，进行直接退市才能真正实现优胜劣汰，市场才能迎来长期健康的发展。

杨德龙认为，伴随打造“进退有序、优胜劣汰”市场生态的进程，退市常态化将成为大的趋势。

## 行业新闻

### PPP 规范发展实施意见等系列新政将发布

22 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主任焦小平在第四届中国 PPP 融资论坛上表示，PPP 改革是一项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体制、机制的变革，5 年改革成效显著，全国已有 4302 个项目签约落地，带动投资 6.6 万亿元，涵盖市政工程、交通运输、环境保护等 19 个领域。下一步，包括下发 PPP 规范发展实施意见等系列政策还将落地，与此同时，也会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他透露，近期，将在环境领域从信息平台管理库中遴选一批合规项目，中央财政通过专项资金支持地方政府解决 PPP 项目注册资本金不足的问题。

据介绍，从去年专项整顿工作开始到今年 10 月份，共清理退库 2428 个项目、涉及投资额 2.9 万亿元，整改完善 2005 个项目、涉及投资额 3.1 万亿元，共约占管理库项目规模的一半。清退 48 家入库咨询机构、13 名入库专家。核查了前三批 752 个示范项目，其中，30 个项目调出示范项目名单并退库，54 个项目调出示范项目名单，89 个项目进行整改完善。“这是 PPP 必须经历的阵痛，我们不规避问题，目的是治病救人，确保 PPP 行稳致远。”焦小平说。

他强调，PPP 是“开前门、堵后门”的一项重要举措，是积极的、有效的、精准的财政政策，但 PPP 是带刹车的，不是无度的，必须严守 10% 红线。

据悉，下一步，在完善政策体系方面，财政部将配合司法部加快出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条例》，统一顶层设计，加快统一市场建设。还将下发 PPP 规范发展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政策边界、发展重点，稳定市场预期。

在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方面，近期，将在环境领域从信息平台管理库中遴选一批合规项目，中央财政通过专项资金支持地方政府解决 PPP 项目注册资本金不足的问题。此外，还将加大保险资金、中国 PPP 基金等项目股权投资力度，营造民营企业公平参与环境，加大向民营企业推介优质项目力度，提高中国 PPP 基金投资民营企业参与项目的比例等。

“在当前的金融环境下，建议政府部门出台专门针对 PPP 融资的政策性文件，支持合法、合规手续齐全资本金到位的项目融资，优先保证在建项目的实施，建立起支持 PPP 融资的长效机制。”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王祥明说。

中国工程院院士、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院长王金南认为，应该把生态环境保护领域作为推进 PPP 模式的重点和优先领域，建议加大财政资金对生态环境 PPP 项目倾斜支持力度，优化财政资金支持方式，以运营补贴作为财政资金投入的主要方式。建议创新金融支持，鼓励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支持，加入污染防治攻坚战 PPP 项目的范围。

# 人民银行天津分行积极推动应收账款融资业务 提升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

上证报讯 据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 11 月 21 日消息，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人民银行总行关于改进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决策部署，进一步推动金融机构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11 月 21 日，人民银行天津分行组织召开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推介会。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副行长陈好孟出席会议并讲话，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副巡视员杨红员主持会议。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市金融局、市工商联等单位及天津市 40 多家中资金融机构有关负责同志、110 余家企业代表共 260 余人参加了会议。

推介会上，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有关负责人介绍了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在解决民营和小微企业融资方面的重要作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是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在总行指导下牵头组织建设的重要金融基础设施，通过提供信息服务，推动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开展，对于有效盘活企业存量资产，防范和化解坏账风险，提高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效率具有重要意义。会上，建设银行天津市分行和交通银行天津市分行两家金融机构、宝信铸造和瑞普生物两家企业分别从各自角度介绍了应收账款融资对于支持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发展的积极作用。

益海嘉里集团与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在会上签订了在线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这是天津市金融系统创新金融产品，提升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的有益探索，为应收账款融资工作的深入推进提供了可借鉴的业务模式。

会议要求，要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全面提高思想认识，全力推动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工作。会议对金融机构提出五方面工作要求。一是继续贯彻落实《天津市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专项行动实施意见（2017-2019 年）》。该实施意见旨在进一步提高天津市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支持小微企业供应商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二是着力做好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系统对

接工作。三是积极引导尚不具备系统对接条件的企业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线上开展业务。四是优化应收账款融资业务流程。五是加大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创新。

下一步，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将继续加强内外部协调联动，会同有关部门探索建立促进民营和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工作措施，强化政策导向作用，提高金融机构、企业参与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积极性，为更多民营和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和帮助，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形成多方共赢、共同发展的良好局面。

## 年底三折起大促销 不良资产市场看的多买的少

不良资产包三折起！即将迎年来年末考核的银行，正在对不良资产包转让大打折扣。这样的低价在近几年来可谓难得一见。

然而，不良资产包被各类机构积极“买包”甚至“抢包”的情形已成过往。尽管不良资产包在 2017 年被拍出历史性高价，但在 2018 年下半年，越来越多不良资产包出现“流标”。

### 不良资产供给扩张

“年末是银行的一次大考。”在一位股份行资产保全部人士看来，在当前强监管的考核下，银行业出清的压力较大。特别是今年下半年以来，监管部门要求各银行将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计入不良贷款之中，这使得银行对不良贷款的出清需求陡增。

“年底我们银行要有 20 多个不良资产包转让。”另一位股份制银行资产保全部负责人告诉记者，现在银行不良资产完全没有“假出表”的空间，这就必须大大增加不良资产市场的供应。

一位从事不良资产处置行业长达 23 年的业内人士分析指出，此前潜伏在资产负债表外的不良资产大量供应，加之银行新产生的不良资产，供应端必然要大幅增加。

然而在需求端，虽然增加了 50 多个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大量的民营资本、私募资本、股权资本也进入了不良资产行业，但是，四大资产管理公司在回归主业的监管要求下从“收包”转向“出货”。以长城资产为例，公司 9 月中旬启动为期 1 个月的 2018 金秋全国不良资产推介营销月，涉及债权金额 200 亿元，全年计划处置不良资产 1000 亿元。

虽然 2017 年不良资产处置价位创下近十年来新高纪录，但在巨大供给的刺激下，2018 年 7 月以来，不良资产的价位开始明显下滑。在获得相对低成本、期限较长的资金越来越困难的情况下，买方变得越来越理性。

而对于前来布局中国不良资产市场的外资基金来说，操作思路也不是急买急卖赚快钱，而是要精挑细选鉴别资产，通过管理经营不良资产，挖掘其更大的价值。

## 降价不代表银行要折本

自 2018 年下半年开始，随着一些中小银行不良资产包过半出现流标，降价潮序幕就此拉开。

在毕马威特殊资产组中国及亚太区主管合伙人彭富强看来，他接触到的几十家银行中，并没有哪一家银行愿意主动将不良资产的价格下调。“银行的心态跟以前不一样了，银行不会随便组一个不良资产包去卖。银行也怕不良资产变成‘亏损包’，因此，银行在组不良资产包的时候非常谨慎，会做很多工作来为不良资产确认其未来的价值。”

一些银行在去年底对整个行业以及市场作了较为周密的规划，因此在今年的不良资产处置工作中非常顺利。“银行在处置不良资产过程中还是有很多机遇的。比如说成立金融资产投资

公司，多家股份制银行已经在紧锣密鼓准备。这也将是银行解决不良资产的一个出路。”一位股份制银行人士表示。

在业内人士看来，不良资产价格的下滑，有利于行业更趋理性。一方面，受强监管影响，银行加速不良资产转出。另一方面，现在银行风控管理的水平也在提升，因此这些不良资产本身的质地都还不错，再加上法制环境和诚信体系的改善，不良资产的处置管理仍有较大的投资空间。

## 产品情况

### 信托产品

上周共搜集到新发行信托产品 86 只，期限为 6-36 个月不等。年化收益率在 6.9%~10.5%之间。

### 资管产品

上周共搜集到新发行资管产品 20 只。期限为 3-180 个月不等。年化收益率在 4.8%~7.8%之间。

### 银行理财

上周共搜集到银行理财产品 42 只。期限为 35-723 天不等。年化收益率在 4.46%-5.1%之间。